

(第六版)

刑法学

苏惠渔 ◆ 主编



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审定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

刑法学

XING

FA

XUE

(第六版)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审定

主 编：苏惠渔

撰 稿 人：（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张明楷 苏惠渔 游 伟

孙万怀 冯卫国 赵长青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刑法学/苏惠渔主编. —6版.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6.3
ISBN 978-7-5620-6603-3

I. ①刑… II. ①苏… III. ①刑法—法的理论—中国—教材 IV. ①D924.0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44963号

出版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
邮 箱 fadapress@163.com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435(第一编辑部) 58908334(邮购部)
承 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41.25
字 数 1109千字
版 次 2016年3月第6版
印 次 201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4000
定 价 69.00元

作者简介

苏惠渔 华东政法大学功勋教授，中国刑法学研究会顾问，上海市法学会副会长，上海市刑法学研究会总干事，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主要著作有：《论国家刑权力》、《量刑与电脑——量刑公正合理应用论》、《刑法原理与适用研究》（主编）、《犯罪与刑罚理论专题研究》（主编）、《经济犯罪论》、《量刑方法研究专论》等，并有多部著作及论文获得市、部级奖项。

张明楷 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理事。1982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湖北财经学院）法律系。曾是日本东京大学客座研究员、日本东京都立大学客座研究教授、德国波恩大学高级访问学者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政法学院）教授。独著《诈骗罪与金融诈骗罪研究》《刑法分则的解释原理》《刑法的基本立场》《法益初论》《刑法格言的展开》《刑法学》《未遂犯论》《刑法的基础观念》《市场经济下的经济犯罪与对策》《刑事责任论》《犯罪论原理》等。

游伟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副院长，华东政法大学司法研究中心主任、犯罪与刑事政策研究所所长，华东政法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兼职教授、研究生导师。兼任国际刑法学协会中国分会理事，中国犯罪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理事，上海市政协委员，上海市犯罪学会犯罪预防专业委员会理事长，民盟上海市委常委，法制委员会常务副主任等职。出版法学教材、专著10部，在《中国法学》《法学研究》《法学》等刊物上发表论文80余篇，并主持多项省部级国家研究课题。

冯卫国 西北政法大学刑事法学院教授、研究生导师。1995~2004年任教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1999~2002年就读于北京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博士学位。兼任河北溥泽律师事务所律师。曾在《法制日报》《法制与社会发展》《吉林大学社会科学报》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出版专著3部，另参加撰写法学著作及教材10余部。主持或参与省部级科研项目多项。代表作：《行刑社会化研究——开放社会中的刑罚趋向》《医疗事故罪的认定与处理》《刑法总则定罪量刑情节通释》。

孙万怀 法学博士，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案例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刑法学会理事。英国牛津大学访问学者、韩国安山大学客座教授。主持多项省部级重点学科课题。主要学术成果：在《中国社会科学》《中国法学》《法学研究》《中外法学》《现代法学》《法学》《法律科学》《法商研究》等杂志上发表100余篇科研论文。个人专著：《刑事法治的人道主义路径》、《论国家刑权力》（与苏惠渔教授合著）、《刑法学

基本原理的理论展拓》、《在制度和秩序的边际——刑事政策的一般理论》等。主译《尼日利亚刑法典》，主编《检察权的规范运作与人权保障》等书。参著《犯罪与刑罚理论专题研究》《社会转型时期的刑事法理论》等著作 10 余部。

赵长青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研究生导师，中国教育家协会理事，重庆市刑法学研究会会长，西南政法大学毒品犯罪研究中心顾问。获“司法部部级优秀教师”称号，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主要著作有：《经济犯罪研究》《中国新刑法学》《中国毒品问题研究——禁毒斗争的理论与实践》《疑奇刑案析》《禁毒全书》《中国刑法教程》等，发表刑法学术论文 150 余篇。

第六版说明

古语云：“耳目唯有聪察，神彩弥加精明。颜与日而俱新，智将年而共远。”如果将中国的刑事立法比喻为“神彩”，将中国刑法学的理论发展比喻为“智慧”，则我国的刑法学教材可以表达为“颜色”。随着立法的更新，中国的刑法学教材也在不断“与日而俱新”。这也构成了当前刑法学教材的一个基本特征。

自本书第五版出版以来，已经有几个年头了。在此期间，社会发展迅速，矛盾日益突出，新情况、新问题大量涌现。刑事政策领域、刑事立法领域以及刑事司法领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及时在教材中追加这些新的内容，无论对于学生的学习和对于刑事法治的传播，都显得十分必要。在我们看来，这些变化主要体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刑事政策方面的发展。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对于刑事法治方面的政策十分重视。不仅于此，还重申和多次强调了一些紧扣刑事法治精髓的刑事理念，包括罪刑法定、限制死刑、疑罪从无、保障人权等指导性思想，对刑事法治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

第二，《刑法修正案（九）》在坚持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下，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司法体制改革任务有关要求，对刑法进行了较大幅度的修改：削减死刑罪名，增设恐怖主义、网络犯罪等一系列新罪行等，修正多达 52 条。涉及社会各界关心的许多问题，出现了一些新的动向，对刑事法治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并需要新的刑法理论进行演绎。此外，全国人大常委会重新启动刑事立法解释，仅 2014 年就发布了 4 个刑法立法解释。

第三，司法解释的发展。本书的一个特点是对一些司法解释通过注释的方式进行了明确申明。但是，一段时间以来，最高司法机关对司法解释进行了全面的清理，废除了大量的司法解释。同时，《刑法修正案（八）》之后的短短几年内，大量司法解释出台，且不乏一些对司法政策的重要变化影响深远的解释。这弥补了法律上的不足，对刑法理论和司法实践影响重大。不言而喻，在学习和实践中及时了解和掌握上述内容无疑十分必要。

第四，相关法律、法规有了新的发展。作为其他法律的保障法，刑法与其他法律具有千丝万缕的关系，亦随其变化而相应改变。近年来，许多前置性的法律法规发生了变化。譬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药品管理法》等大量前置法的出台和修改，都对刑法产生了间接甚至直接的影响。

基于以上理由，本书根据《刑法修正案（九）》修订了全文，增补了自本书第五版之后至 2015 年 11 月 20 号之前的立法解释、司法解释相关内容，并对废止的司法解释内容进行了清理，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内容进行了修订，保证了本书内容的及时性、准确性、真

实性、完整性。希望藉此能够更好地向修习刑法之人传递刑法的新变化、新情况，不致误人子弟。当然，随着时间的积淀，刑法适用规范本身必将卷帙浩繁；随着研究的深入，刑法学理论也必将博大精深。所以本教材的修订也会有一些疏漏，祈请读者谅解并提出宝贵意见。

本次修订由苏惠渔、孙万怀两位教授组织完成。

编 者

2015 年 11 月

第五版说明

处于转型时期的社会，是一种传统因素与现代因素共同作用的异质性社会，社会形态既不是纯粹传统的，也不是纯粹现代的，而是一种混合形态。在这一转型过程中，新的观念逐步被接受，优秀的传统被重拾，普适性的标准逐步被重视。但另一方面，现代化的一些不适应性逐渐显现，传统与现代的矛盾激化形成新的不安全因素，同时威胁着社会的公共安全。随着全球化的不断深入与中国社会转型的不断加快，传统因素与现代因素的冲突碰撞愈加频繁和激烈，公共安全受到严峻的挑战，社会对危险的焦虑感不断被强化。刑法作为最后手段法，势必要结合社会现实和社会观念的变化作出一种新的抉择。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2011年2月25日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以139票赞成、7票反对、11票弃权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至此，从2010年8月23日正式提交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讨论开始，长达近半年的关于《刑法修正案（八）》之内容的争论画上了一个休止符。

《刑法修正案（八）》之所以引起激烈的讨论、争论，是因为这是1997年以来修改最重大的一次。说其重大，是因为：首先，其修改条文最多。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戴玉忠告诉记者：“此次刑法修改的规模最大，相当于前七次修改的总和，一共修改了50个条款，涉及49个问题。”其次，此次修改的内容开始涉足众多的刑法总则领域。戴玉忠表示：“总则涉及的都是刑法的基本问题，此次修改的主要是其中的刑罚制度部分，修改了包括死刑缓期二年执行期满后改判有期徒刑，满75周岁老人一般案件免除死刑，未成年人免除前科报告义务等19个问题。”再次，这一修正案取消了包括盗窃罪在内的13个罪名的死刑。郎胜说：“这13个罪名的死刑，主要是经济性、非暴力犯罪，占我国刑法死刑19%多，将近1/5。应该说……我们迈出的步子是很大的。”对满75周岁老人犯罪的死刑也作出了极大限制。最后，增设了危险驾驶罪、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等社会关注度非常高的罪名。

这些修正具有十分重大的法治意义和社会意义。其既是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落实为立法的一种体现，同时也是对“生刑过轻、死刑过重”现象进行修复的尝试。既是进一步重视刑法地位的结果，同时也有弥补刑法应对社会变化不足的努力。

自1997年刑法生效14年间，共颁行1个单行刑法和8个《刑法修正案》，平均1年半左右1次修正，涉及的条文数量也屡上新高。根据编者的统计，14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修改或增加条（款、项）的方式对刑法分则75个条文进行了修正，约占刑法典全部条文的16.5%，占分则条文总数的21%。也正是因此，修正的方式存在一些争议。但无

论如何，刑法的修正可以说为刑法带来了新的变化，及时对新的内容进行领会和掌握对于修习刑法之人应该说是必需的。这也是我们对本教科书进行最新修订的一个缘由。

本次修订由苏惠渔教授、孙万怀教授合作完成。

编 者
2011 年 5 月

第四版说明

法无定法。自1997年《刑法》修订以来,我国的刑事法治与刑法理论逐步向纵深发展,尤其是最近几年,刑事政策领域、刑事立法领域以及刑事司法领域都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变化,作为对刑法进行解读和诠释的刑法学教材,与时俱进也是一种必然要求。

具体来说,最近一段时间,我国的刑事法治呈现出以下特征:

第一,2006年10月1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六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第一次提出了实施宽严相济的刑事司法政策,由此宽严相济的刑事司法政策成为重要的刑事政策组成部分,对于刑事法治的发展产生了根本性的指导作用。譬如,近期修订的涉税犯罪、绑架犯罪就是政策现实化的体现。同时,刑事司法中也出现了一系列相关的改革措施。更为重要的是,刑罚宽和化倾向的逐渐明晰,有助于对刑法规范和制度的理解与适用。

第二,结合现实的发展和需要,法网进一步严密,最大限度地弥补了刑法的疏漏和滞后,体现了刑法的时代特征。譬如,对于贿赂犯罪,不仅通过刑法修正案的方式增加了新的罪名,还通过司法解释的方式明确界定了贿赂行为的表现形式,提高了刑法适用的水平和标准。

第三,进一步协调刑法的内在机制和规范,理顺了刑法体系内部的各种关系。譬如,刑法修正案的陆续出台,既反映了刑法的与时俱进,也满足了刑法内在协调的需要。又譬如加大了立法解释的力度,重视立法解释这一模式,弥补了司法解释的不足,解决了刑法适用中的困惑。

第四,针对法律适用过程中的技术环节进行了一系列的改进,解决了一些不必要的争论和矛盾。譬如,对于新增加的犯罪罪名加以释清,提高了法律适用的效率。

以上这些变化有些是带有指导性的,有些是带有实用性的。但无论如何,都应该在刑法学教科书中及时、如实地传达,否则就有误人子弟之嫌。这是本书修订的初衷和努力的方向。当然,法治发展带来的刑法制度和规范的快速更替,也为刑法学教科书的编写和修订带来了一系列难题,有时我们会有挂一漏万的感觉,有时我们还会有对于政策的解读是否准确的疑惑。所以,有编写疏漏之处,敬请读者原谅;有理解失误之处,敬请读者指正,以便我们在以后修订时加以改正。

本次修订由苏惠渔、孙万怀共同完成。

编者

2009年6月3日

第三版说明

本教材作为司法部高等政法院校规划课程教材，在出版以来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并为法学教育事业做出了重要的贡献，但时势发展、理念创新、律令更替，教材也势必修正。

本教材最初出版是在1994年，1997年根据新《刑法》的规定进行了某些修改，但基本援用了固有的体系。时光荏苒，今天对其进行系统的修订则已是进入21世纪。虽说在时间上只是寥寥数载，但是其间我国刑法的发展可谓精彩纷呈。例如，刑法修正案成为一种常行的法律修订方法，立法解释也得到进一步重视，大量新的司法解释出台等。这些刑法现象都是在依法治国和罪刑法定时代我国刑法进一步规范化、规格化的一种展现，由此我国的刑法也获得了新的成长空间。

就本教材的修订过程而言，首先是一种继承。文化的转变是渐进的，人的思想认知也是渐进的。刑法的原理源远流长，刑法的理念博大精深，这些都是继承和发展的结果。本教材不仅立足于继承原教材的一些优良特征，注重对于法条内容的严谨阐述，注重对于观点的权威性要求，注重对于通说的采集和运用，而且继承了刑法观念传承中的合理性内容。正是这些合理性决定了我们采取修订的模式而不是另起炉灶的方式。

本教材的修订也是一种发展和创新。教材本身的特点决定了我们必须紧扣时代发展的脉搏，根据社会和法治的发展需要，根据法律的实用性要求，对于过时的内容加以删除，对于发展的理论进行吸收，对于新增的法条进行归纳和分析，对于法律的适用进行有针对性的说明和解释。

本着这样的精神和方法，本修订教材重点在以下方面进行了重新编写：

第一，注重新颖性。本教材修订版在理论上对于国内最新的理论科研成果予以体现和吸收。

第二，注重实用性。对于最新的刑法修正案、立法解释、司法解释以及其他法律文件的重点内容予以明示，并编写一些典型案例，以案说法，因此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

第三，注重学习性。在行文格式上，本书也采用了新的编排方法，为每章内容设置“学习目的和要求”“思考题”“参考书目”等，有助于读者对于学习内容的预习、总结和进一步研究，使得本教材既适用于课堂教学，也适用于自学；既有利于掌握基本理论，也便于进一步深入研究。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深深感到刑法的理论和适用问题已经不是简单地对于法条本身的理解，甚至也已经不是简单地对于教科书本身的记忆，而是以教科书为切入点进行思考和

实践。从这个意义上说，对于教科书的学习只是一个前提，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

修订作者及分工如下：

张明楷：第一、二、十、十二、十六、十七、二十二、二十六章；

苏惠渔：第三、四、五、六、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章；

游 伟：第七、八、九、十一章；

孙万怀：第十三、十四、十五、二十五章；

冯卫国：第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七、二十九章；

赵长青：第二十八、三十、三十一、三十二章。

本书修订由苏惠渔、孙万怀统稿。

编 者

2007 年 1 月

第二版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1997年3月14日修订。本教材在1994年版《刑法学》的基础上,根据修订后的《刑法》进行了全面、系统的修订和补充。因水平有限、时间仓促,难免有许多不周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修订和补充分工如下:

张明楷:第一、二、十、十二、十六、十七、二十二、二十六章;

苏惠渔:第三、四、五、六、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章;

游伟:第七、八、九、十一章;

张瑞幸:第十三、十四、十五、二十五章;

陈明华:第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七、二十九章;

赵长青:第二十八、三十、三十一、三十三章。

本书由苏惠渔、游伟统稿。

编者

1998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刑法学的研究对象、意义与方法	/ 1
第一节 刑法学的研究对象与研究意义	/ 1
第二节 刑法学的研究方法	/ 3
■第二章 刑法的概念、性质与任务	/ 6
第一节 刑法的概念	/ 6
第二节 刑法的法律性质	/ 7
第三节 刑法的任务	/ 8
■第三章 新中国刑法的产生与发展	/ 11
第一节 革命根据地时期刑事法律概述	/ 11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酝酿和创制	/ 13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运用和修订	/ 15
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1997年)的修正与完善	/ 17
■第四章 刑法的基本原则	/ 23
第一节 刑法的基本原则概述	/ 23
第二节 罪刑法定原则	/ 24
第三节 平等适用刑法原则	/ 26
第四节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 27
■第五章 刑法的体系与解释	/ 29
第一节 刑法的体系	/ 29
第二节 刑法的解释	/ 31
■第六章 刑法的效力范围	/ 36
第一节 刑法的空间效力	/ 36
第二节 刑法的时间效力	/ 41

■第七章 犯罪的概念	/ 45
第一节 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 45
第二节 犯罪的分类	/ 48
■第八章 犯罪构成概述	/ 50
第一节 犯罪构成理论的沿革	/ 50
第二节 犯罪构成的概念	/ 52
第三节 犯罪构成的要件与结构	/ 54
第四节 犯罪构成的分类	/ 56
第五节 犯罪构成与定罪	/ 57
■第九章 犯罪客体	/ 59
第一节 犯罪客体概述	/ 59
第二节 犯罪客体的分类	/ 61
第三节 犯罪客体与行为对象	/ 63
第四节 犯罪客体的立法形式	/ 64
■第十章 犯罪客观要件	/ 66
第一节 犯罪客观要件概述	/ 66
第二节 危害行为	/ 67
第三节 行为对象	/ 71
第四节 危害结果	/ 72
第五节 刑法上的因果关系	/ 75
■第十一章 犯罪主体要件	/ 81
第一节 犯罪主体要件概述	/ 81
第二节 自然人犯罪主体	/ 83
第三节 单位犯罪主体	/ 88
■第十二章 犯罪主观要件	/ 92
第一节 犯罪主观要件概述	/ 92
第二节 犯罪故意	/ 94
第三节 犯罪过失	/ 98
第四节 犯罪目的与动机	/ 102

■第十三章 排除犯罪性的行为	/ 104
第一节 排除犯罪性行为概述	/ 104
第二节 正当防卫	/ 104
第三节 紧急避险	/ 112
第四节 意外事件	/ 115
第五节 其他排除犯罪性的行为	/ 116

■第十四章 故意犯罪过程中的形态	/ 120
第一节 犯罪过程中的形态概述	/ 120
第二节 犯罪既遂	/ 121
第三节 犯罪预备	/ 122
第四节 犯罪未遂	/ 123
第五节 犯罪中止	/ 126

■第十五章 共同犯罪	/ 129
第一节 共同犯罪概述	/ 129
第二节 共同犯罪的成立条件与表现形式	/ 130
第三节 共同犯罪一些问题的认定	/ 134
第四节 共同犯罪人的种类及其刑事责任	/ 139

■第十六章 定 罪	/ 145
第一节 定罪概述	/ 145
第二节 定罪的原则、方法与步骤	/ 147
第三节 认识错误与定罪	/ 152
第四节 罪数与定罪	/ 156

■第十七章 刑事责任	/ 163
第一节 刑事责任概述	/ 163
第二节 刑事责任的根据	/ 165
第三节 刑事责任的实现	/ 168
第四节 单位的刑事责任	/ 171

■第十八章 刑罚概述	/ 174
第一节 刑罚与刑罚权	/ 174
第二节 刑罚的功能	/ 176

第三节 刑罚的目的	/ 178
■第十九章 刑罚的体系和种类	/ 182
第一节 我国的刑罚体系和种类	/ 182
第二节 主 刑	/ 183
第三节 附 刑	/ 190
第四节 非刑罚的处理方法	/ 193
■第二十章 量 刑	/ 195
第一节 量刑的概念与基本原则	/ 195
第二节 量刑方法	/ 197
第三节 量刑情节	/ 199
第四节 数罪并罚	/ 205
第五节 缓 刑	/ 208
■第二十一章 刑罚的执行与消灭	/ 213
第一节 刑罚的执行	/ 213
第二节 减刑与假释	/ 216
第三节 时效和赦免	/ 221
■第二十二章 罪刑各论概说	/ 224
第一节 罪刑各论的研究对象与意义	/ 224
第二节 刑法分则的体系	/ 225
第三节 刑法分则的条文结构	/ 227
第四节 刑法分则的法条竞合	/ 235
■第二十三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 239
第一节 危害国家安全罪概述	/ 239
第二节 危害政权、分裂国家犯罪	/ 241
第三节 叛变、叛逃犯罪	/ 247
第四节 间谍、资敌犯罪	/ 249
■第二十四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 253
第一节 危害公共安全罪概述	/ 253
第二节 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的犯罪	/ 255
第三节 危害交通运输、公用设施、设备安全的犯罪	/ 259